

情况说明

根据西安市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工作专班关于印发《西安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须在2024年12月底前进行备案登记工作，但需对使用的办公用房房屋质量安全进行整改，为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，2024年9月我局对处遗清单内的办公用房进行了房屋安全鉴定，按文件要求需对不符合处遗等级的房屋进行安全加固。

2024年9月1日经过市场询价进行自行采购，确定正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房屋安全加固项目评审单位，评审费为4185.00元，2024年9月3日与该公司签订合同。但因该项目资金来源为2025年市级财政预算内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资金，签订合同时资金未下达，合同没有进行备案。2025年6月，市机关事务局下达了该项目资金文件，7月-8月又因机构划转，资金冻结，导致该合同备案推迟。

特此说明。

